



221712050281



同正检测

检测报告

鄂同正检字（2023）第 413 号

报告名称： 华新水泥（大冶）有限公司一季度废气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： 华新水泥（大冶）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
报告日期： 2023 年 3 月 1 日

湖北同正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Hubei Tongzheng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



声 明

- 1、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无  无效。
- 2、检测报告无三级审核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单位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 10 日内，向本公司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方式均可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本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单位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全称：湖北同正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黄石市杭州西路 176 号

邮 编：435003

电 话：0714-5330625



1、基本情况

受华新水泥(大冶)有限公司的委托,我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至2023年2月25日对该公司有组织排放废气进行了检测。依据实际检测分析结果,编制了此报告。

2、检测内容

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检测类型	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指标	检测频次
有组织 废气	K2线窑尾废气处理 设施排气筒出口	HXFQ230224G101 HXFQ230224G102 HXFQ230224G103	氨	3次/点·天
	C2线水泥磨 排气筒出口	HXFQ230224G201 HXFQ230224G202 HXFQ230224G203	颗粒物	

注:检测依据(1)GB/T 16157-1996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;

(2)HJ/T 397-2007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;

(3)HJ 905-2017《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。

3、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及主要仪器

表2 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及主要仪器一览表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、依据	检出限	主要检测仪器、 设备名称及编号
有组织 废气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YQ3000-D型大流量烟尘(气) 测试仪 5690211018
			WRLDN-6300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LDN20082502
			AUW220D 电子分析天平 D493000374
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25 mg/m ³	YQ3000-D型大流量烟尘(气) 测试仪 5690211018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 器 HB0027200102 UV19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K21TS1603020



4、质量控制措施

- (1) 检测人员经培训合格上岗。
- (2) 所使用仪器、设备均经计量检定合格,且在有效期内使用。
- (3) 分析使用化学试剂均采用合格供应商提供的有效期内合格试剂。
- (4) 废气采样仪器测量前经过校准,并进行气密性检查。
- (5) 样品采用质控样和全程序空白样质量控制。
- (6) 质控样均采用国家认可的有证标样或自行配制的标准溶液,标准溶液均与国家标准物质进行了比对、验证。

5、检测结果

表3 K2线窑尾废气处理设施废气检测结果

管道名称			管道形状	烟道截面积 (m ²)	排气筒高度 (m)	燃料类型	环保设施	
K2线窑尾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			圆柱	11.3	110	天然气	脱硫+脱硝+除尘	
采样日期	氧含量 (%)	排气流速 (m/s)	排气含湿量 (%)	排气温度 (°C)	标干排气流量 (Nm ³ /h)	氨实测浓度 (mg/m ³)	氨折算浓度 (mg/m ³)	氨排放速率 (kg/h)
2月24日	10.4	19.5	8.5	86	559820	0.92	0.95	0.52
	10.3	19.1	6.9	87	555262	0.85	0.87	0.47
	10.4	20.0	8.8	122	520376	1.01	1.05	0.53
参考标准	—	—	—	—	—	8	—	



表4 C2线水泥磨废气检测结果

管道名称		管道形状	烟道截面积 (m ²)	排气筒高度 (m)	燃料类型	环保设施
C2线水泥磨排气筒出口		圆柱	2.01	28	—	布袋除尘
采样日期	排气流速 (m/s)	排气含湿量 (%)	排气温度 (°C)	标干排气流量 (Nm ³ /h)	颗粒物实测浓度 (mg/m ³)	颗粒物排放速率 (kg/h)
2月24日	15.7	4.3	72	87340	3.7	0.32
	15.1	4.5	69	84195	3.2	0.27
	14.6	5.3	70	80773	3.5	0.28
参考标准		—	—	—	10	—

注：参考标准为 GB 4915-2013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2中特别排放限值。

表5 废气质控结果

质控		项目	氨
准确度	质控样编号	TZZK2302244401	
	保证值 (mg/L)	1.39±0.06	
	测定值 (mg/L)	1.38	
	质控结果	合格	



现场采样图片



K2 线窑尾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



C2 线水泥磨排气筒

采样时间：2023 年 2 月 24 日

采样人员：陈巍 刘昕

采样地点：华新水泥（大冶）有限公司

报告结束



报告编制： 杨精

日期： 2023.3.1

审核： 刘昕

日期： 2023.3.1

签发： 陈巍

日期： 2023.3.1